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,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孔令国发来的《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[2017]9号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减持规定,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在公司职务	持股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孔令国	董事	1309692	0.3890%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内容

(一) 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

- 1、拟减持原因:个人资金需求;
- 2、拟减持的股份来源: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的股份;
- 3、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:

拟减持数量不超过(股)	拟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	拟减持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
327423	0.0973%	25%

4、减持期间:集中竞价交易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(即:2020年2月17日至8月16日),在此期间如遇到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,则不减持;

- 5、减持方式:集中竞价;
- 6、减持价格: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;
- 7、计划减持期间,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股份变动

事项，则上述股东计划减持股份数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(二) 计划减持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环境、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；

(二) 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，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

(三) 本次拟减持股东与公司共同控制人之一孔祥军先生为父子关系，为孔祥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，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四) 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属于其个人行为，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孔令国先生出具的《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